

#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碚）环准〔2017〕013号

海斯坦普汽车组件（重庆）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

申报的建设项目位于重庆市北碚区嘉运大道121号。项目属于改扩建性质，主要建设内容为：在现有联合厂房西侧、辅助用房东侧预留空地新建1座1层高厂房，用于新增5条焊接生产线、1条PVC底涂生产线、1条超声波清洗线，在其中1条焊接生产线旁设置1台抛丸机；在现有联合厂房新增1条焊接线、原电泳涂装生产线旁新增1条酸洗线，在衬套区新增6套衬套装配设备以及原有焊接生产线末端分别设置传输带，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汽车底盘总成30万套，项目建成后全厂生产规模达到年产汽车底盘总成76万套。

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475万元，约占总投资的11.87%。项目劳动定员100人，工作制度为两班制，每班10小时，年生产250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现审批如下：

一、原则同意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写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该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本批准书附件规定的排放标准



及总量控制指标执行，不得突破。

三、该项目在建设、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所提出的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措施，严格按照本批准书附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执行，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做好废水治理工作

项目污废水主要包括脱脂废水、超声波清洗废水、酸洗废水、磷化废水、电泳废水、钝化废水、生活污水及纯水制备产生的清净下水。

项目生活污水由化粪池处理后与预处理的生产废水（酸洗废水除外）一起排入综合废水处理池，然后经“厌氧+接触氧化”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经厂区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嘉陵江。酸洗废水单独处理后经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电泳废水、钝化废水预处理工艺为“芬顿+混凝沉淀”（处理规模为 $50\text{m}^3/\text{d}$ ）；磷化废水预处理工艺为“芬顿+混凝沉淀”（处理规模为 $35\text{m}^3/\text{d}$ ，其中总镍预处理达标后排入综合废水处理池）；脱脂废水、超声波清洗废水预处理工艺为“酸化除油+油水分离”（处理规模为 $35\text{m}^3/\text{d}$ ），综合废水处理规模为 $150\text{m}^3/\text{d}$ ，酸洗废水处理规模为 $72\text{m}^3/\text{d}$ 。纯水制备废水直接排入园区雨水管网。

#### （二）强化大气污染防治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颗粒物）、电泳烘干废气（VOCs、非甲烷总烃、 $\text{SO}_2$ 、 $\text{NO}_2$ 、颗粒物）、电泳废气（VOCs、非甲烷总烃）、电泳烘干燃烧废气（ $\text{SO}_2$ 、 $\text{NO}_2$ 、颗粒物）、PVC



底涂烘干废气（VOCs、非甲烷总烃）、PVC底涂烘干燃烧废气（SO<sub>2</sub>、NO<sub>2</sub>、颗粒物）、抛丸废气（颗粒物）。

焊接烟尘由焊接净化器处理后经8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抛丸废气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PVC底涂烘干废气、PVC底涂烘干燃烧废气、电泳废气、电泳烘干燃烧废气分别经1根15m排气筒排放。电泳烘干废气由直接燃烧装置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 （三）防止噪声扰民

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置设备、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4类标准。

### （四）妥善处理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生活污水污泥交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运处理；餐厨垃圾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后回收利用；危险废物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五）环境风险防范

加强管理，严格执行《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杜绝因事故引发的环境污染。

### （六）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电泳涂装车间、焊接车间所在厂房边界周围50m范围。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禁止新建学校、医院、集中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点。

四、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程序申请建设项目排污（临时）许可证和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能投入正式生产。

五、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防治污染、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公司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公司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抄送：北碚区环境监察支队，北碚区环境监测站，重庆市蔡家组团（同兴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生产线扩建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附件

### 一、废水

污染源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污染因子	浓度限值 mg/L	年排放总量(t/a)
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一级标准	pH	6-9 (无量纲)	/
		COD	100	4.113
		SS	70	2.879
		石油类	5	0.046
		总锌	2.0	
		NH <sub>3</sub> -N	15	0.099
		LAS	5.0	
		磷酸盐(以 P 计)	0.5	0.00004
磷化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1 标准	总镍	1.0	0.008

### 二、废气

污染源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污染因子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总量指标(t/a)
			排放口高度(m)	浓度 (mg/m <sup>3</sup> )	速率限值 (kg/h)		
焊接烟尘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	颗粒物	15	50	0.8	1.0	SO <sub>2</sub> : 1.32, NO <sub>x</sub> : 6.68, 非甲烷总烃 (VOCs): 3.004。
抛丸废气		颗粒物	15	50	0.8	1.0	
脱漆线废气		硫酸雾	/	/	/	1.2	
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		50	0.8	/	
		SO <sub>2</sub>	15	200	0.7	/	
		NO <sub>x</sub>		200	0.3	/	
PVC 烘干废气	《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60-201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非甲烷总烃	15	50	3.1	2.0	
电泳废气		非甲烷总烃	15	50	3.1	2.0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20 (无量纲)	
电泳烘干废气		非甲烷总烃	15	50	3.1	2.0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20 (无量纲)	
		SO <sub>2</sub>		200	/	/	
		NO <sub>x</sub>		200	/	/	
		颗粒物	15	50	0.8		



### 三、厂界噪声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最大允许排放值		备注
		昼间 (dB)	夜间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65	55	厂界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类标准	70	55	厂界达标

### 四、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名称和种类	固体废物产生量 (吨/年)	主要成份含量 (%)		处置方式及数量 (吨/年)		
		最高	平均	方式	数量	占总量%
生产废水污泥、磷化渣、脱漆漆渣、废漆桶、废切削液	50.2	/	/	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50.2	100
废包装材料等	80.6	/	/	废品回收公司统一回收综合利用	80.6	100
生活垃圾(包括含油废棉纱手套)	55.3	/	/	交市政环卫部门处置	55.3	100
生活污水污泥	100	/	/	交市政环卫部门处置	100	100
餐厨垃圾	16.8	/	/	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16.8	100

